

# 平昌县 2023 年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《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14〕4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平昌县财政局汇总，2023年县本级各预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总额为1135.6万元，同比下降4.69%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35.7万元，同比下降4.89%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同比下降100%；公务用车维护费856.8万元，同比下降2.98%）；公务接待费278.8万元，同比下降4.06%。

2023年，县本级“三公”经费总体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县级各部门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，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要求，从严控制和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减少了相关支出。